

中山市生态环境局

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不予批准《广东菲利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类电力设备配件 350 万件、硅胶类电力设备配件 100 万件、环氧树脂类电力设备配件 70 万件和五金类电力设备配件 50 万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的通知

中（风）环建表（2025）0048 号

广东菲利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（2506-442000-07-01-799553）：

报来的《广东菲利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类电力设备配件 350 万件、硅胶类电力设备配件 100 万件、环氧树脂类电力设备配件 70 万件和五金类电力设备配件 50 万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称《报告表》）、专家技术评估意见收悉。经审查，《报告表》存在以下问题：

一、污染源源强核算方法或结果错误：

（1）根据报告表分析，项目塑料类电力设备配件产品产能 350 万件，单个重量为 50 g，即产品量为 175 t，报告表 P43 采用《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（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行业系数表）》挥发性有机物产污系数 2.70 kg/t 产品作为源强核算系数，注塑废气根据产

品量 170 t 进行核算，导致废气核算结果偏小，源强核算结果错误；

(2) 根据报告表分析，P45 项目采用《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27632-2011) 大气污染物基准气量换算排放浓度，胶料量 130t，风量 10000 m³/h，实际排放浓度 1.4994 mg/m³，年工作时间 2400 h，基准排气量 2000 m³/t 胶，由此非甲烷总烃基准气量排放浓度计算结果为 0.0865 mg/m³，但根据参数代入计算结果应为 138.4062 mg/m³，且超出《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27632-2011) 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 10 mg/m³ 的要求，源强核算结果错误；

(3) 根据报告表分析，项目硅胶类电力设备配件液压成型工艺属于硫化工艺，报告表液压成型废气采用《橡胶制品生产过程中有机废气的排放系数》(张芝兰，橡胶工业 2006 年第 53 卷) 挤出工序系数核算，源强核算方法错误；

(4) 根据报告表分析，项目环氧树脂类电力设备配件生产使用环氧树脂、硅微粉(主要成分为二氧化硅) 液压成型，液压成型废气采用《橡胶制品生产过程中有机废气的排放系数》(张芝兰，橡胶工业 2006 年第 53 卷) 挤出工序系数核算，但该产品不属于橡胶制品，源强核算方法错误。

鉴于上述问题，我局决定不予批准《报告表》。如《报告表》所列建设项目确需建设，应修改完善《报告表》后，

按规定程序重新报我局审批。

根据法律规定，你司享有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的权利。你司如不服本通知的决定，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有关规定，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60 日内向中山市行政复议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；也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有关规定，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6 个月内向中山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中山市生态环境局

2025 年 7 月 31 日